

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B800HG031F

项目名称：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消防装备
采购项目十

采 购 人：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

甲方（委托方）：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乙方（受托方）：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甲方就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消防装备采购项目十（预算资金 [5380 万元]），委托乙方代理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甲方依法确定的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和规定的程序组织采购活动。甲、乙双方都应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严格履行采购方式及采购程序规定，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尊重国际惯例，确保落实采购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消防装备采购项目十；
2. 项目编号：GPCGD23B800HG031F；
3. 采购内容：消防车辆；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5380 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是政府采购的主体，已落实采购所需的资金和政府采购计划。
2. 甲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甲方需指派专人：何创，联系方式：020-87119259，作为甲方的项目负责人，代表甲方联系和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
4. 甲方需按《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做好相关事项。
5. 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须经甲方确认后对外发布。
6. 甲方参加开标会人员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
7. 甲方委派 2 名代表作为评审委员会成员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

8. 甲方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向乙方出具评审结果确认函。如甲方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乙方将于上述5个工作日后发布结果公告。

9. 甲方应对评审过程和未进行公告的评审结果保密。

10. 甲方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送乙方归档。

11. 甲方负责项目合同的履约验收工作。

(二)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要树立服务意识,认真做好组织实施的工作。在本次采购的全过程应接受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督,并在甲方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开展采购活动。

2. 乙方应充分发挥采购代理机构的职能,按照甲方依法确定的采购方式和规定的程序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甲方提供的采购项目的有关技术规格和指标参数以及相关服务、商务等材料和要求,负责编制、印刷、发布、修改、澄清、解释采购文件的各项工作。

3. 采购文件发出后,如出现必须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的情形,乙方必须在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对招标文件作出澄清和修改,并且由乙方负责通知相关供应商。

4. 乙方负责接收和保管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报价)文件,并组织开标(唱价)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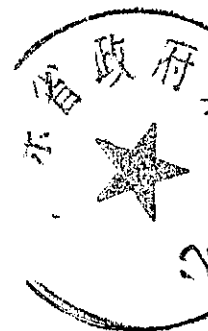
5. 除特殊项目外,一般项目在评审前一个工作日按有关规定从采购管理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确定评审专家。

6. 乙方负责安排评审活动的有关事宜,组织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并向甲方提交评审委员会出具的评审报告。

7. 根据甲方出具的评审结果确认函,按有关规定进行公告,乙方负责将评审结果通知中标人和未中标人。

8. 乙方应对评审过程和未进行公示公告的评审结果保密。

9. 乙方负责处理供应商的质疑,在甲方委托授权范围内对质疑作出答复;负



协助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处理供应商的投诉事宜。

10. 采购工作完成后向甲方提交项目的相关资料。

11. 乙方协助甲方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在甲方与供应商协商、仲裁和诉讼过程中乙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12. 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将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利害关系人。

13. 履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4. 乙方指派专人：潘岳健，联系方式：020-83187181，负责与甲方对接及协调。

三、工作原则和定标程序

(一) 工作原则

甲乙双方本着密切协助、精心组织、保证质量、按期完成的原则，开展各项工作。

(二) 定标程序

1. 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 甲方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四、代理费用

(一) 经双方协商，乙方依照下表的收费标准的八折，以项目（各包组）中标金额为基数计算各包组服务费。本项目由甲方委托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用，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

中标金额N (万元)	费率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0 < N \leq 100$	1.5%	1.5%	1.0%
$100 < N \leq 500$	1.1%	0.8%	0.7%
$500 < N \leq 1000$	0.8%	0.45%	0.55%
$1000 < N \leq 5000$	0.5%	0.25%	0.35%

注：采购代理费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二) 乙方承担招标过程的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文件编制打印费、

差旅费、专家评审费及可能废标需重新组织招标的服务费及与招投标相关工作等各项工作的全部费用);除协议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五、委托代理期限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之日止。

六、违约责任

1. 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如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守约方有权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反映情况。

2. 违约行为发生后,守约方有义务向违约方发出具体说明违约情形及限期改正的书面通知,如实际存在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在守约方书面通知规定的期限内改正;如违约方有异议,应于接到该通知起3日内向守约方提交书面说明,双方可进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

3. 如违约方实施严重违约行为,或实际违约行为发生后,违约方未于守约方书面通知规定的期限内改正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可依法追究违约方责任,给守约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支付与经济损失等额的赔偿金。

七、保密

1.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获取的资料、信息、数据、技术文档等予以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协议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等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即使向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协议所必需的范围,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协议之外的其它用途。

2.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乙方仍有责任对本项目保密承担责任。

3. 除了协议本身之外,第1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为甲方的财产,乙方在完成协议后应将这物件及全部复制件归还给甲方。

八、其他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协议项下的义务。

2. 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守约方为解决纠纷、争议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交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四
五

3. 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需要就本协议未尽事宜或需要变更、补充的事宜另行协商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 双方信函、文件可以通过纸质信函快递方式送达到本协议中约定的地址。一方及有权机关（包括但不限于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公证处）按此地址发出信函、文书等材料即视为相对方收到，各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动的，应即时书面通知另一方，未通知的视为未变动。

九、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为协议签署页）

甲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名):

年 月 日